

从言者主观性与信息论的角度浅谈“保留宾语被动句”的特征

路 浩宇

DOI: 10.18999/stul.33.107

1. 引言

在汉语被动式范畴中,具有“NP_{受事}+被¹(NP_{施事})+VP”²的格式(如例(1))常被认为是典型的被动式。此外,还存在着像例文(2)~(4)那样的一种非典型被动式。

- (1) 他的钱包被小偷偷去了。(刘月华 2001: 757)
- (2) 他被小偷偷去了钱包。(李临定 1993: 279 有改动)³
- (3) 孩子被开水烫伤了脚。(李临定 1993: 278)
- (4) 尤老二被酒劲催开了胆量。(吕叔湘 1965)

例文(2)~(4)的结构可以标记为如下格式:

“NP₁+被(NP₂)+VP+NP₃”

在上式中,动词性短语“VP”之后多了一个受事成分 NP₃,这是该构式在结构上与典型的被动式相比最显著的区别。在本文中,为了凸显两种构式的差异,本文将例文(1)这类句子称为“领属结构主语被动句”,将例文(2)~(4)这类句子称为“保留宾语被动句”。

关于“被”字句带宾语的问题,早在吕叔湘(1965)、李临定(1980)、朱德

¹ 现代汉语中的被动标记,除“被”之外,还有“叫”、“让”、“给”等,关于“被”字句与其他被动标记构成的句子之间的差异,不作为本文讨论的内容。

² 在本文中,“NP”为名词性短语“Noun Phrase”的缩略形式,“VP”为动词性短语“Verb Phrase”的缩略形式。

³ 为了与例(1)形成对比,本文作者在引用时作了改动。原文为“我被小偷偷了钱包”。

熙(1982)等的研究中就有过讨论。近年,徐杰(2005)、潘海华·韩景泉(2008)、朱军(2010)、王娟·周毕吉(2016)等对于“被”字句中受事宾语 NP₃ 的生成作过详细的考察,以上研究的主要特点是从句法变换、位移的角度指出了保留宾语在结构内部的生成过程。岳辉·吴恒(2019)基于语料库对保留宾语被动句中的领属关系类型进行了归纳,并找出了该句式中的领属结构的原型及其扩张机制。然而保留宾语被动句(如例(2))既然能表达和领属结构主语被动句(如例(1))相同的语义,那么其出现在语用交际中的意义是什么,言者使用保留宾语被动句的意图是什么。就笔者目前收集到的论文信息来看,关于上述问题依然尚未得到明确解释。

本文旨在从言者主观性与信息论的角度出发,探讨保留宾语被动式出现在语境中的动机。同时也涉及到其与领属结构主语被动句的差异问题。在内容构成上,首先通过实例来考察 NP₁ 与 NP₃ 的分离与合并带来的语义上的差别。根据句式赋义理论, NP₁ 与 NP₃ 的量性特征会受到来自句式以及句法角色的影响,这种影响会促使保留宾语被动式和领属结构主语被动式在表达“受损性”(adversity)程度上产生差异。在明确了这一点的基础上,从语用意图的角度指出保留宾语被动句表达的言者主观性及其形成机制。

2. 保留宾语被动句的领属关系特征

岳辉·吴恒(2019)通过对语料的分析,将保留宾语被动句根据其表达的领属关系进行了如下分类,并给出了各关系类型的示例:

- ①亲属领属: 被杀死了爸爸、被人抢了男人
- ②占有领属: 被人偷走了钱包、被抢夺了衣物
- ③器官领属: 被打断了鼻梁、被冻伤了脚
- ④构件领属: 地雷被拆除了引信、黄树被吃光了树叶
- ⑤成员领属: 被敌人杀了指挥官
- ⑥属性领属: 被剥夺了人权、被伤了自尊心

(转引自岳辉·吴恒 2019)

如上所示,保留宾语被动句句法语义层面表达的是隶属物 NP₃ 的“消失”、“离脱”或不意状况的发生。充当隶属物 NP₃ 的名词性短语大都在表示某种事物的同时,还隐含了该事物与另一事物之间的依存关系。在结构上,充当隶属成分的 NP₃ 也可移动到领有成分 NP₁ 之后,与其共同成为句子的主语。例如:

- (5) a 听说苏县长在广州被偷了四万元? (微博)
→b 听说苏县长的四万元在广州被偷了?
(6) a 李四被人紧紧地绑住了手和脚。⁴ →b 李四的手和脚被人紧紧地绑住了。
(7) a 他被女友欺骗了感情。 →b 他的感情被女友欺骗了。
(8) a 张三被坏人拐走了儿子。 →b 张三的儿子被坏人拐走了。

在 b 类的领属结构主语被动句中, 领有成分 NP₁ 充当定语与隶属成分 NP₃ 共同构成偏正结构。尽管 a 和 b 表达了相同的真值语义, 但按照认知语法的观点, 一个句式是一个完形 (gestalt), 即一个整体结构。由此, a 和 b 都应该是不同的构式, 并且应该有着各自的特点。以下, 我们将通过对不同构式中充当领有成分和隶属成分的名词性短语量性特征的考察, 对保留宾语被动句和领属结构主语被动句表现出的“受损性”程度的差异进行分析, 并根据句式赋义理论找出产生这种差异的根源。

3. 句式与名词性成分的量性特征

汉语中没有强制的有定语法标记, 名词性成分所指对象的可识别性要么借助“一+量词”(如: “一本书”)、指示代词(如: 那个人)、领属性定语(如: 我的妈妈)等外在的词汇标记来表达, 要么依靠语境或句式来判断。张伯江(2000)就提出了“把”字句为光杆名词赋义的功能。其指出, “他把酒喝了”“他把钱用了”与“他喝了酒”“他用了钱”相比, 前者“明显带有一种‘完全’的意义(酒全喝掉了, 钱全用尽了)”, 而后者“不仅没有这种语义, 还倾向于理解成‘非完全’的意义”。光杆名词进入“把”字句以后, 句式对其赋予“完全”的意义。例如:

- (9) a 他把酒全都喝了。
b 他把所有的酒喝了。
c[?]他把一些酒喝了。⁵

⁴ 本文中未标注出处的例句均为作者自造。

⁵ 本文作者就 (9c) 这样的句子的成立度征求了数名汉语母语者的意见, 多数人认为作为单句来看, 似有些不自然, 但将其放在一定的语境当中来看, 成立度会得到提升。如:

(9) e 桌子上剩下很多酒, 他把一些酒喝了, 然后把房间打扫干净。
这里的“一些酒”特指“桌子上剩下的酒”当中的一部分。随着名词性短语有定性的提高, 这个句子比 (9c) 看起来更自然。事实上, “把”字句带无定宾语的情况并不罕见, 陶红印·张伯江(2000)、杉村博文(2002)等研究都对该现象做出了详细的考察。基于以上理由, 本文作者忠实原文, 在句子前加注了“?”而不是“*”。

d*他把一些酒都喝了。

(转引自张伯江 2000)

(9a)、(9b)可以说,但(9c)一般不说,(9d)的成立度最低。因为“一些酒”的“部分义”与“把”字句宾语的“完全义”相悖。这是“把”字句构式对光杆名词赋予的有定性特征。与“把”字句宾语这一语法角色形成照应,光杆名词作为主语进入“被”字句构式之后一般也会被解读为有定名词,带上全量义。如:

(10) a 酒被喝了。

b 酒都被喝了。

c[?]一些酒被喝了。

d*一些酒都被喝了。

名词的量性特征会受到来自句式的影响。与“把”字句的宾语一样,“被”字句主语的指别性程度也较高。所以,充当“被”字句主语的光杆名词即使在没有语境的情况下一般也会带上‘完全’的意义。也就是说,(10a)即便没有特定语境的支撑,其语义通常也会被解读为(10b)而不是(10c)或(10d)。

不仅仅是“把”字句和“被”字句,名词性成分的量性特征与其句法位置是有关系的。普遍认为,在汉语中处于句首位置的主语一般倾向于表示有定,处于句末位置的宾语倾向于表示无定。刘慧清·王小妹(2013)讨论了表全量义的名词性成分和表部分义的名词性成分在表达有定·无定时的可别度差异。在此基础上指出“全量义”与“主语”是无标记的配对,表全量义的名词性成分倾向于主语(或话题)的位置。“部分义”与“宾语”是无标记的配对,表部分义的名词性成分倾向于宾语的位置。

以下,我们将通过考察保留宾语被动式与常规领属关系主语被动式中 NP₁ 与 NP₃ 的量性特征,对两句式“受损性”的语义差异进行分析。

4. “受损性”的语义差异

我们通过一组例句来观察 NP₁ 与 NP₃ 距离的远近为语义的解读带来的影响。

(11) a 听说苏县长在广州被偷了四万元? (NP₁ 与 NP₃ 分离) (转引(5a))

b 听说苏县长的四万元在广州(全/都)被偷了? (NP₁ 与 NP₃ 合并)

例(11a)是一个保留宾语被动句。NP₁(苏县长)与 NP₃(四万元)之间构成“占

有领属”关系。例(11b)是NP₁与NP₃在合并状态下构成的偏正结构主语被动句。NP₁与NP₃的量性特征会随着二者的离合发生变化。在二者处于分离状态的例(11a)中,句末的NP₃处于宾语的位置上,其无定性被激发,具体性和唯一性受到了削减,导致NP₃成为了一个整体框架下的存在,成为了由多个部分构成的整体中的一份子。NP₃所指对象(四万元)在没有其他成分进行限定的情况下,容易被解读为领有者的部分占有物。也就是说,作为领有者的苏县长似乎不止有四万元钱或者不止有钱还有钱以外的东西,所以我们可以读出被偷走的四万元似乎只是苏县长所有物品中的一部分。⁶而在NP₁与NP₃处于合并状态的(11b)中,NP₃以旧信息的形式处于主语的位置,成为了NP₁限定的对象,更容易凸显具体性和唯一性,即使没有上下文语境的支撑,我们通常也会认为四万元似乎是领有者苏县长唯一的物品。

基于以上理论与语言事实的考察,可以做出如下总结,即我们对处于主语位置名词性成分的语义进行解读时,容易使其带上“全量义”。与此相对,我们对处于宾语位置的名词性成分的语义进行解读时,更容易使其带上“部分义”。因此,即使这两个句子所表达的是相同的真值语义,但两者的句式差异会为我们的认识带来一定的影响,我们会在解读这两个句子的“受损性”程度时产生认识上的差异,会认为保留宾语被动句表达的“受损性”小于偏正结构主语被动句。

5. “整体”与“部分”的结构关系

吕叔湘(1965)提出被字句动词所带的宾语可以是名词、代词,或者是数量词。其中数量词宾语的作用是对被字句的主语作数量上的限制,例如:

(12) (三连)⁷敌军被游击队消灭了两连。(吕叔湘 1965)

例(12)是一个表达“成员领属”关系的保留宾语被动句。句中NP₁(三连敌军)与NP₃(两连)保持着全称与偏称的关系。也就是说,“两连”是“三连敌军”这个整体中的一个部分。例(12)中位于句末、代表“部分”的“两连”应该是这个句子中的信息重心。它与主语中代表“整体”的“三连”形成了前景与背景的关系。句子语义表达的是整体中部分的消失。如果将句中的保留宾语“两连”提前的话,这个句子的信息结构将会发生改变。例如:

⁶ 事实上,这并不是一定的,如果为NP₃加注外在词汇标记,提升其有定性,NP₃所指对象也有被解读为领有者唯一所有物的可能性。例如:

(11) c 听说苏县长在广州被偷了仅有的四万元?

⁷ 括号为吕叔湘(1965)所加。

(12)' 敌军三连中的两连被游击队消灭了。

经过改写后的例(12)'是一个偏正结构主语的被动句,表达的是受事“两连”受到了来自施事的影响而发生了对其来说不如意的变化。其中“两连”成为了旧信息,而句尾的动词短语“消灭了”才是句子的信息重心。这个句子与例(12)有着相同的真值语义,即它们表达的都是“敌军损失了两个连”,但不同的是在例(12)'的信息结构中,表整体的“三连”和表部分“两连”一样同为背景信息,二者之间的“整体部分”关系很难再得到凸显。

6. 保留宾语被动式产生的动因

邓思颖(2004、2006)、黄正德等(2013)等先行研究认为保留宾语被动句属于“间接被动句”,但岳辉·吴恒(2019)对此观点持否定意见。其理由是,在一定条件下保留宾语被动句是可以去掉保留宾语成为直接被动句的,尤其是身体器官领属类的保留宾语被动句。例如:

- (13) a 张三被李四打伤了一条腿。
b 张三被李四打伤了。

(转引自岳辉·吴恒 2019)

根据生活经验,我们可以得知,身体的某一部分受到了影响就是“我”受到了直接影响,所以(13a)是具体化了的(13b),而(13b)的语义是可以概括(13a)的。把保留宾语被动句看成是“间接被动句”与以上事实相悖。

本文也同意岳辉·吴恒(2019)的观点,董秀芳(2009)对汉语句法中反映出的整体部分关系进行分析时指出,整体和部分的离合所产生的两种句式所表达的命题意义基本相同,但描述的出发点不同。在分离状态的句式中,描述的出发点是整体,句子表达的是整体经历的变化。这种结构的使用在一定程度上是凸显了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部分的变化被当作整体的一种变化来描写。我们发现在保留宾语被动句中,常常可以看到凸显整体变化过程的例子,例如,

- (14) 刘突军马上端起滚烫的茶水,朝另一个宪兵当头泼去,那家伙被烫了眼睛大声惨叫。(福建日报 1992-3-12)

例(14)由三个小句构成,最后一个小句“那家伙(宪兵)被烫了眼睛大声惨叫”

表达的是宪兵因眼睛被烫而遭受痛苦的过程。这一事件是通过部分（眼睛）受到的消极影响来表达整体（宪兵）的受祸。“宪兵”作为情景中登场人物的一员，从一开始就是以一个人物在读者脑海中的“整体”而存在的，眼睛是身体的一部分，与身体是统一的，眼睛受到的影响会直接关涉到其领有者，致使其作出反应。所以眼睛受到了创伤也可以说成是身体受到了创伤。

我们虽然同意保留宾语被动句不是“间接被动句”的观点，但是反观先行研究，为什么会有这种观点的存在呢。究其原因还是保留宾语被动句中或多或少表达了与“间接被动句”相同的特征。

白川（2001）从“发话视点”的角度给出了“间接被动句”的定义。即并非从直接受到动作影响的受事的角度出发，而是从受到事件间接影响的主语所指对象的角度出发构建的句式。⁸我们认为是言者的主观性促使我们对保留宾语被动句的认识趋同于“间接被动句”。理由如下，岳辉·吴恒（2019）对各种类型的保留宾语被动句在调查总量中所占的比例进行了统计。⁹我们在其统计数据的基础上对各类型的语言事实进行再分析后可知，无生物作为领有者的“构件领属类”示例（例如，机器被人拆去了一个螺丝）为数并不多，只占调查总量的 6.4%，剩下的五种关系类型基本上都是以有生物作为领有者的关系类型，合计占调查总量的 93.6%。也就是说，“有生物”特别是“人”作为领有者NP₁的保留宾语被动式是该范畴中的原型。与无生物相比，有生物在人的认识范畴中更加凸显，与言者的“距离”更近。当有生性的领有者与无生性的隶属物同时出现在话题中时，言者一般会倾向于将关注的焦点放在有生物领有者身上，将其作为话题的起点。例如，我们通常会选择（15a）而不是（15b）。

- (15) a 以前消息闭塞，信息传播限制颇多，我们都被蒙住了眼，堵住了耳朵，无从知晓。（微博）
b[?] 以前消息闭塞，信息传播限制颇多，我们的眼都被蒙住了，耳朵被堵住了，无从知晓。

从发话视角的观点来看，保留宾语被动句的特点就是言者从主语所指领有者间接受到影响的角度出发，将与其相关的隶属物的受损或离脱均认定为是领有者所遭受的损失，这给领有者带来了一种难以预料的和不可抗拒的影响。例如：

- (16) 四年前，它母亲被人杀了，可怜的阿胖，它几乎被饿死。

⁸ 关于白川（2001）对“间接被动句”的定义，日语原文如下「間接受身文は動作の受け手の立場から描いた文ではなく、出来事から間接的な影響を主語が受けていることを表す文です」(p. 116)。

⁹ 岳辉·吴恒（2019）的统计数据如下：亲属领属（1.9%）、占有领属（29.8%）、器官领属（41.7%）、构件领属（6.4%）、成员领属（1.5%）、属性领属（18.7%）。

(17) 纵然是被抢走了妻子，也不能将怒火转嫁在这些手无寸铁，毫无反抗之力的平民身上啊。

(例 (16)、(17) 转引自岳辉·吴恒 2019)

从情理上看来，在例 (16) “有人杀了‘阿胖’的母亲”这样的场景中受到影响最大的应该是“阿胖的母亲”，但在言者看来，“母亲被人杀了”是造成“阿胖几乎被饿死”的直接原因，为“阿胖”带来了消极的影响。例 (17) 是“抢夺”义动词“抢”作谓语的被动句，“被抢走”这一事件对于受事“妻子”来说应该是强影响性的，但是如“媳妇被人抢走了”、“被小三抢走了老公”之类的句子，交际的双方都会认为受影响的是其配偶，而不是被抢走的“本人”。所以说保留宾语被动句与常规领属结构主语被动句相比言者的主观性判断更加显豁，这导致一些研究将汉语中保留宾语被动句的构式与日语中的间接被动句看作了一类。

由以上分析可知，在话题构建这一问题上，主观性促使言者优先选择“有生物”（例如，我们通常会选择 (18a) 而不是 (18b)）。然而当领属关系出现在后续语篇结构中时，就有了不止一种的表达可供选择，例如 (18c) 和 (18d)。

(18) a 我们得知张三的一些坏消息。

b[?] 我们得知张三的腿的一些坏消息。

c 我们得知张三的一些坏消息，他被一条响尾蛇咬伤了腿。

d[?] 我们得知张三的一些坏消息，他的腿被一条响尾蛇咬伤了。

从信息论的角度看，汉语中句子信息结构的安排总是前文中的新信息充当了后文的旧信息，句末往往是最新的信息。虽然 (18d) 与 (18c) 表达的是相同的真值语义，但在将“张三的腿被响尾蛇咬伤”的消息进行转述时，我们一般会选择 (18c)，因为这句话中作为话题的有生物“张三”充当了后半句的旧信息，继而又引出了“被蛇咬伤了腿”这一新信息。所以按照新旧信息交替出现的结构展开的 (18c) 与人的认知相符，一般认为是比较自然的表达。与其相对，例 (18d) 的信息结构中出现了断层，充当前后新旧信息的角色由“张三”变为了“他的腿”，所以我们会觉得这句话与 (18c) 相比是不自然的。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保留宾语被动式的产生是言者主观性与信息结构的相互作用产生的结果。

7. 小结

本文在先行研究的基础上从主观性与信息论的角度讨论了保留宾语被动句与领属结构主语被动句之间的差异以及其形成的语用动机。随着 NP₁ 与 NP₃ 在空间上的分离, 名词性 NP₃ 的句法角色发生变化的同时, 其无定性被激发, 具体性和唯一性受到了削减, 导致 NP₃ 成为了一个整体框架下的存在。受到来自句式的影响, 我们在解读时会认为保留宾语被动句表达的“受损性”小于偏正结构主语被动句。

保留宾语的被动句与偏正结构主语被动句在结构上最大的差异就是将领有成分作为话题放在了句首。根据考察可知, NP₁ 与 NP₃ 的分离是为了满足言者在语用上的需求而发生的。即言者为了提升对领有者变化过程的关注度, 而将隶属成分 NP₃ 抽离, 而只把领有成分 NP₁ 留在了原来的位置上, 使其成为引人注目的话题。保留宾语被动句与偏正结构主语被动句相比多了一层言者的主观判断, 即言者认定领有者遭到了不意的损失。我们认为保留宾语被动句的产生是言者主观性与信息结构相互作用的结果。

[参考文献]

汉语

- 邓思颖 2004 〈作格化和汉语被动句〉, 《中国语文》第 4 期。
- 邓思颖 2006 〈汉语被动句的三个句法问题〉, 邢福义主编《汉语被动表述问题研究新拓展》,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 董秀芳 2009 〈整体与部分关系在汉语词汇系统中的表现及在汉语句法中的突显性〉, 《世界汉语教学》(04)。
- 黄正德等 共著 张和友译 2013 《汉语句法学》,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 李临定 1980 〈“被”字句〉, 《中国语文》(06)。
- 刘慧清·王小妹 2013 〈名词性成分的全量义与可别度〉, 《汉语学习》(04)。
- 刘月华 2001 《实用现代汉语语法》, 商务印书馆。
- 吕叔湘 1965 〈被字句、把字句带宾语〉, 《中国语文》(04)。
- 潘海华·韩景泉 2008 〈汉语保留宾语结构的句法生成机制〉, 《中国语文》(06)。
- 屈承熹 1998 〈汉语功能语法刍议〉, 《世界汉语教学》(04)。
- 杉村博文 2002 〈论现代汉语“把”字句“把”的宾语带量词“个”〉, 《世界汉语教学》(01)。
- 邵敬敏 2006 〈“把字句”“被字句”的认知解释〉, 邢福义主编《现代汉语表述被动句研究新拓展》,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 陶红印·张伯江 2000 〈无定式“把”字句在近、现代汉语中的地位问题及其理论意义〉, 《中国语文》(05)。

王娟・周毕吉 2016 〈带保留宾语的被动句与偷抢类双宾语的深层句法关系〉,《现代外语》(01)。

徐杰 2005 〈被动句式与非宾格句式的一致与差异〉,『現代中国語研究』第 7 号。

岳辉・吴恒 2019 〈保留宾语被动句允准的领属关系类型及认知分析〉,《世界汉语教学》(01)。

张伯江 2000 〈论“把”字句的句式语义〉,《语言研究》(01)。

张伯江・方梅 2014 《汉语功能语法研究》,商务印书馆。

朱德熙 1982 《语法讲义》,商务印书馆。

日语

李臨定著 宮田一郎訳 1993 『中国語文法概論』,光生館。

白川博之 監修 庵功雄ほか 共著 2001 『中上級を教える人のための日本語文法ハンドブック』,スリーエーネットワーク。

角田太作 1991 『世界の言語と日本語—言語類型論から見た日本語—』,くろしお出版社。

英語

Fauconnier, Gilles, & Mark, Turner, 2003 *The way we think: Conceptual blending and mind's hidden complexities*. New York: Basic Books.

Ronald W. Langacker, 2008 *Cognitive grammar : a basic introduction*. UK:Oxford University Press.